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股票代码:002261 编号:2016-009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市海云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天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海云天控股	否	6,075,000	2016年1月8日	2019年1月7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8%	项目投资
		1,800,000	2016 年 1 月12日	2017 年 1 月12日	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982%	
合计	–	7,875,000	–	–	–	26.17%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海云天控股持有公司股份30,091,7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0%;海云天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7,8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

二、风险提示

2015年,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与海云天控股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交易对方海云天控股承诺,深圳市海云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天”)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390万元、7,170万元、9,010万元和11,290万元,若海云天在盈利承诺期内的任一会计年度未能实现承诺扣非净利润的,海云天控股同意就海云天实现扣非净利润不足承诺扣非净利润的部分按协议约定先现金后股份的方式进行补偿。

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有可能出现股份质押影响业绩补偿的潜在风险。目前,海云天运营状况良好,效益不断提升,海云天控股触发业绩补偿义务的可能性低;此外,《协议》要求海云天控股优先以现金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现金方式不足以补偿的部分以补偿则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份进行补偿,故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不会影响海云天控股对公司业绩承诺的正常履行,若出现业绩承诺补偿的问题,海云天控股承诺提前购回所质押的股票并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01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6- 003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特别提示:

1、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16年1月12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无修改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6年1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50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十号前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同时开通网络投票,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3日15:00至2016年1月14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兼首席执行官吴薇女士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参与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54人,代表股份112,386,5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9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107,217,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0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1人,代表股份5,168,6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8%。

3、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2,132,86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99.77%;反对25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0.2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918,26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95.09%;反对25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4.9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含网络投票)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指派文泽雄、杨威两名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一)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6-5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6年1月12日、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14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内部核实: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除已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资产出售)事项外,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有关人员无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5、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业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关于公司2015年业绩预计修正情况,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预计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详情请参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16-3)。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和 《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6-007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福建太尔电子科技公司向本公司定向增发1800万股,增发价格为框架协议签订日前(不含签订日)20个交易日的太尔科技股票平均交易价格为增发价格。太尔科技公司于近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太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3号)。

本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与福建太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太尔科技”)、罗令签订了《福建太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之框架协议》,本公司作为太尔科技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太尔科技拟向本公司定向增发1800万股,每股定向增发价格为此框架协议签订日前(不含签订日)20个交易日太尔科技股票的平均交易价格。本事项已经公司2015年9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9月15日、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2015-043号、044号、045号公告)

福建太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2014年3月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于2014年7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简称“新三板”)正式挂牌,公司简称“太尔科技”,股票代码“830886”。太尔科技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成为声学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公司为手机、电脑等多媒体终端产品厂商提供周边配套微型电声元器件和消费类电声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现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5000058)。经过行业的积累和技术沉淀,太尔科技公司开发出首款将骨导技术及微型电声元器件研发制造工艺技术完美结合的新型骨传导智能穿戴设备, 并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证书号第4470715号)。从公司创立至今,公司在骨传导穿戴设备领域取得多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专利证书的取得及存在有利于太尔科技公司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太尔科技公司在骨传导智能穿戴设备研发上的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其核心竞争力。太尔科技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名称	证书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
带骨传导功能的智能穿戴设备	第 4470715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具有变频功能的耳机装置	第 4472121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带蓝牙拉线耳机功能的智能穿戴设备伴侣	第 4471567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一种基于蓝牙拉线耳机装置的车载通讯系统	第 4485709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帽子助听器	第 4566916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手环助听器	第 4565043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指环助听器	第 4567567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移动终端拟向控制系统	第 4566254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发夹助听器	第 4566526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带语音交流的发夹骨传导助听器	第 4705489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带语音交流的眼镜骨传导助听器	第 4721244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带语音交流的骨传导帽子助听器	第 4733272 号	太尔科技	十年

近日,太尔科技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太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3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太尔科技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2200万股新股。

二、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送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1月15日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宝元债券
基金主代码		2021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9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925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765,678,136.0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19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1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16年1月19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6年1月20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6年1月21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4)、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在2010年8月31日之前(不含2010年8月31日),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适用于该投资者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在2010年8月31日之后(含2010年8月31日),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5)、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2016年1月18日之前(含2016年1月18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需分别在多家销售机构逐一按基金代码提交修改分红方式业务申请。

6)、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避险增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22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6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3.328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714,878,364.1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一次。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19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1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仅采取现金分红一种收益分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南方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高增长混合(LOF)(场内:南方高增)
基金主代码		160106
前端交易代码		160106
后端交易代码		1601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7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232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18,433,191.3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89,205,445.8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6.45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南方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多四次,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基金已实现净收益的50%。2015年度已实现收益1,378,410,891.74元,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为689,205,445.87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1日(场内)	2016年1月20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16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6年1月21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中登开放式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3)、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只能是现金分红方式。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场外基金的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截至2016年1月1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权益分派期间(2016年1月18日至2016年1月20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5)、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南方基金关于电子直销平台通过货币基金定投其他基金费率为0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1月15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 在电子直销平台对通过货币基金定投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且开通定投的开放式基金(以下称“目标基金”)实行0费率的优惠。具体方案如下:

一、货币基金定投其他基金0费率优惠方案

客户通过南方基金电子直销平台新开通货币基金赎回转定投功能,定投其他目标基金,均实行费率为0的优惠。

原有已签订货币基金定期转换其他基金的协议,继续有效,并自2016年1月15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调整转换费率为0费率(固定费率除外)。

投资者在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基金定投业务受理日发起的货币基金赎回转定投的申请,本公司于当日自动为投资者发起货币基金赎回及目标基金定投申请。投资者使用的货币市场基金份额须为电子直销平台可用份额。

二、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相关业务费率优惠方案如有变化,将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

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免长途话费)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电子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电子直销交易协议和规则,了解电子交易、货币基金快速转购业务的业务规则和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电子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君选基金增加上海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上海银行为南方君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南方君选基金”)的代销机构。

从2016年1月15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上海银行办理南方君选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上海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上海银行客服电话:95594

上海银行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贵阳银行为代销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贵阳银行将自2016年1月15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下限	转换业务
1	000452	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	100元	开通
2	000527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	100元	开通
3	000554	中国梦灵活配置混合	100元	开通
4	000955	南方产业活力股票	100元	开通
5	001053	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	100元	开通
6	001181	南方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	100元	开通
7	001183	南方利海灵活配置混合A	100元	开通
8	001334	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A	100元	开通
9	001335	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A	100元	开通
10	001692	南方国策动力股票	100元	开通
11	202001	南方稳健成长混合	100元	开通
12	202002	南方稳健成长贰号混合	100元	开通
13	202003	南方绩优成长混合(前端)	100元	开通
14	202005	南方成份精选混合(前端)	100元	开通
15	202007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混合(前端)	100元	开通
16	202009	南方盛元红利混合(前端)	100元	开通
17	202011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前端)	100元	开通
18	202027	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前端)	100元	开通

从2016年1月15日起,投资人可通过贵阳银行在全国各指定网点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贵阳银行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贵阳银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贵阳银行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贵阳银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 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我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和2008年3月1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4、上述基金具体费率优惠规则以贵阳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贵阳银行客服电话:40011–96033

贵阳银行网址:http://www.gyccb.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 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场内:南方金利)	
基金主代码		16012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5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8,224,769.0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4,112,384.5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A	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128	16012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93	1.09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9,256,516.73	8,968,252.3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	9,628,258.37	4,484,126.17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4200	0.4100

注:《南方金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1元(含),则基金须在15个工作日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1日(场内)	2016年1月20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16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6年1月21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中登开放式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3)、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只能是现金分红方式。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场外基金的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截至2016年1月1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权益分派期间(2016年1月18日至2016年1月20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5)、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LOF)(场内:南方聚利)	
基金主代码		16013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5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849,939.7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679,951.8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5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聚利A	南方聚利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131	16013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9	1.046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9,565,407.99	1,284,531.7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	7,652,326.39	1,027,625.43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400	0.2200

注:《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05元(含),则基金须在15个工作日之内进行该基金份额类别的收益分配,各基金份额类别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8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基金名称	2016年1月20日	
除息日	2016年1月21日(场内)	2016年1月20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6年1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16年1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6年1月21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6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中登开放式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3)、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只能是现金分红方式。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场外基金的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截至2016年1月1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权益分派期间(2016年1月18日至2016年1月20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5)、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